

2022年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技能大赛 园林景观设计技能大赛赛项规程

主 办 单 位：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协 办 单 位：实践教学中心

承 办 单 位：农学与园艺技术学院

二0二二年四月

一、赛项名称

赛项名称：园林景观设计

赛项组别：个人竞赛

赛项归属产业：农林牧渔大类

二、赛项目的

本项目根据园林类专业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要求和园林景观设计岗位需要规定的知识和技能要求设置。

本赛项由学校、行业、企业共设，是园林类专业的核心技能，通过技能竞赛有效促进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强化核心技能的训练，提高园林景观设计教学水平，提升园林类专业的人才培养质量。同时，通过竞赛方式也有效促进学校与企业之间的合作交流，共同培养园林行业一线技能型人才。

三、赛项意义

通过竞赛方式，以此为契机，提升我院高等校园林类专业学生专业景观设计能力，提高学生的岗位竞争能力、适应能力，满足行业发展需求，培养复合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进而推动园林绿化的可持续发展，也为各家园林单位提供发掘设计人才的机会，对有潜力的学生进行系统深造及提升，作为企业人才储备。同时对接云南省高等学校学生职业技能大赛“园艺”赛项，也为后续选拔人才提供参考。通过比赛，推进相关专业的教学改革，加快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的步伐，为企业培养技能型人才，增强技能型人才的就业竞争力。

四、竞赛内容

根据教育部颁布的职业学校相关专业教学指导方案和园林景观设计岗位需要规定的知识和技能要求为基础，结合技能型人才培养要求和园林景观设计岗位需要，适当增加新知识、新技术、新技能等相关内容进行比赛，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比赛以个人赛方式进行，操作技能考核时间为 4 小时。

选手须在规定时间内，按环节进行考核。考核环节分为园林景观设计快速表现、AutoCAD 软件制图、SketchUp 软件建模。每个环节根据比赛指定的考核题目，完成相关绘图任务，并以每个环节考核成绩的总分成绩作为最终成绩（具体内容见竞赛试题）。

2、竞赛规则

①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评委同意。竞赛过程中，食品和饮水由赛场统一提供，选手休息、饮食等时间都计算在比赛时间内。

②竞赛所用材料、仪器、工具均由学院提供，各参赛队不得在赛场带入任何参考资料，不得在赛场电脑上使用任何自带的移动存储设备。

③参赛选手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学生证参加竞赛。技能操作考核提前 30 分钟检录进入赛场，并按照指定位号参加竞赛。迟到 15 分钟者，取消竞赛资格；竞赛开始 15 分钟后，选手方可离开赛场。

④选手就位，比赛时间到方可开始操作。选手应在图纸上填写比赛号。图纸上不得有任何暗示选手身份的记号和符号，否则取消成绩。

⑤参赛选手若提前结束比赛，应向裁判员举手示意，比赛终止时间由裁判员记录，学生结束比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

⑥比赛在规定时间结束，参赛选手应立即停止操作，并清理现场，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竞赛时间。

⑦参赛队需按照竞赛要求把完成的设计图存储到指定地址，与项目裁判员一起签字确认后方可离开赛场。

五、竞赛方式

本赛项为学院园林技术等相关专业个人赛，每人限报一名指导教师。

六、竞赛时间安排与流程

所有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参加比赛。比赛时间暂定 2022 年5月下旬，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日程具体安排如表

表 1 项目竞赛日程安排表

比赛前一周	组织学生报名，递交报名表	承办学院内
比赛当天 8:00~8:20	开幕式、选手抽签决定比赛工号与机位	承办学院内
比赛当天 8:20~8:30	选手进入技能比赛场并按事先抽签号就位	承办学院内
比赛当天 8:30~12:30	比赛开始。选手操作完成后，在《实际操作现场记录表》上签名确认，方可离开赛场	承办学院内
比赛当天 14:00~15:00	裁判评分汇总	承办学院内

1、竞赛操作流程——竞赛准备

- (1)参赛选手及必须在指定报到时间报到，比赛时间暂定 1 天。
- (2)竞赛具体日期时间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
- (3)参赛选手须在竞赛开始前15分钟到达指定地点，等候检录。

2、竞赛检录

竞赛开始前，需检查参赛选手的学生证，核对选手的照片、姓名、年级及班级名称等相关事宜。

3、等候竞赛

参赛选手信息核对无误后，在等候区等候竞赛，不得在竞赛区域进行喧哗，影响竞赛。

4、正式竞赛

每位选手正式竞赛开始后，须听从裁判的安排，进行公开、公平、公正的竞赛。

5、提交竞赛成果

根据比赛指定三个环节的竞赛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图纸的绘制，并提交比赛图纸。

6、退出竞赛场地

参赛选手比赛结束后，在《实际操作现场记录表》上签字确认后，须有序的离开赛场，不得在赛场逗留，退出竞赛区后，可在休息区休息，或由指导老师自行安排。

7、查询比赛成绩

按照组委会规定公布竞赛成绩，具体查询方式另行通知。

七、评分方法、评分细则

1、评分方法

比赛检录、赛中、评比过程全程有工作人员监督，允许场外观摩，让比赛过程和裁判接受监督。

裁判 5人，每位裁判对各参赛队伍的比赛结果独立进行评判。裁判独立评分，评分汇总后，取平均分作为比赛选手最终得分。

2、评分细则

表 3 园艺景观设计项目考核要点与分值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要点	分值
1	手绘环节	图面整洁、版面干净	10
		线条流畅清晰、透视准确、配色合理美观	80
		整体协调统一、能体现手绘个性化风格	10
2	AutoCAD软件计算机辅助制图	制图规范	10
		图面整齐、线条流畅	60
		完成速度快、制图效率高	30
3	Sketchup软件计算机辅助制图	制图规范、单位设置合理	10
		模型完整性好，比例恰当，整体美观	70
		效果图出图构图合理，图面协调统一。	10
		完成速度快、制图效率高	10
合 计			300

3、成绩审核

为保障成绩评判的准确性，监督组将对赛项总成绩排名前 30%的所有参赛选手的成绩进行复核；对其余成绩进行抽检复核，抽检覆盖率不得低于 15%。如发现成绩错误以书面方式及时告知裁判长，由裁判长更正成绩并签字确认。复核、抽检错误率超过 5%的，裁判组将对所有成绩进行复核。

4、成绩公布

最终成绩经复核无误，由裁判长、监督人员和仲裁人员签字确认后公布。

八、 奖项设置

学生奖：园林景观设计比赛项目奖项分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以赛项实际参赛队数总数为基数，获奖比例分别为参赛人数的10%、18%、32%（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九、竞赛须知

1. 参赛选手应按有关要求如实填报个人信息，否则取消竞赛资格。
2. 参赛选手凭学生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参加竞赛。
3. 参赛选手应认真学习领会本次竞赛相关文件，自觉遵守大赛纪律，服从指挥，听从安排，文明参赛。
4. 参赛选手不得携带电子设备、通讯设备及其他资料与用品。
5. 参赛选手应提前15分钟抵达赛场，凭学生证、身份证件检录，按要求入场，不得迟到早退。
6. 参赛选手应按抽签结果在指定位置就位。
7. 参赛选手在确认竞赛内容和现场设备等无误后开始竞赛。在竞赛过程中，如有疑问，参赛选手应举手示意，技术人员、现场裁判、裁判长等应及时予以解决。
8. 各参赛选手必须按安全规范要求操作竞赛设备。一旦出现较严重的安全事故，经裁判长批准后将立即取消其参赛资格。

9. 竞赛时间终了，选手应全体起立，结束操作。经现场指挥人员发出指令后，方可离开赛场。

10. 参赛选手不得将竞赛的相关信息私自公布。

十、工作人员须知

1. 大赛全体工作人员必须服从组委会统一指挥，认真履行职责，做好比赛服务工作。

2. 全体工作人员要按分工准时到岗，尽职尽责做好份内各项工作，保证比赛顺利进行。

3. 认真检查、核准证件，非参赛选手不准进入赛场。

4. 比赛出现技术问题（包括设备、器材等）时，应及时联系各项技术负责人，妥善处理；如需重新比赛，得到裁判组同意后方可进行。

5. 如遇突发事件，要及时向组委会报告，同时做好疏导工作，避免重大事故发生，确保大赛圆满成功。

6. 要认真组织好参赛选手的赛前准备工作，遇有重大问题及时与组委会联系协商解决办法。

7. 各项比赛的技术负责人，一定要坚守岗位，要对比赛技术操作的全过程负责。

8. 工作人员不得在赛场内接听或打电话，负责现场的人员在比赛期间一律关闭手机。

十一、赛场预案

（一）电源保障预案

1. 承办单位事先协调当地供电部门，保证竞赛当天的正常供电；赛场双路供电。以保证赛场正常供电；

2. 竞赛过程中出现设备掉电、故障等意外时，现场裁判需及时确认情况，安排技术支持人员进行处理，现场裁判登记详细情况，填写补时登记表，报裁判长批准后，可安排延长补足相应选手的比赛时间。

（二）计算机保障预案

德三楼机房十三作为比赛场地，共50台电脑。比赛人数不能超过50人。若报名人数超过50人，可先在班级内组织一次预赛，选拔优胜者参加本次比赛。赛前，学院需进行一次电脑调试及维修，保障机房电脑能正常使用。同时，配备4台备用电脑，备用电脑在比赛电脑故障后，向裁判长申请同意由方能使用。

（三）突发受伤医疗服务应急预案

由于比赛紧张，比赛中可能出现头晕、恶心、呕吐、出血等各种意外，配备现场医疗服务队，轻者在现场进行处理，重者转移至医疗服务区进行处理，严重者送往医院救治。

（四）疫情防控预案

比赛期间所有选手和工作人员要求佩戴口罩，若发现发烧、咳嗽等症状的选手，经评估具备参赛条件的，该选手应在隔离赛区进行比赛。不具备参赛条件的选手，不得参加比赛。

比赛期间，如发现新冠肺炎疑似病例，应立即向校防疫指挥部汇报，协助疾控机构做好疑似者隔离、送院，密接者判定及实施隔离等工作，同时在疾控机构指导下对相关环境实施消毒。比赛按大赛防疫指挥小组意见采取更换比赛场地、延期或取消比赛的措施。

（五）其他重大事故预案

比赛期间发生大规模意外事故和安全问题，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赛项执委会，赛项执委会应采取中止比赛、快速疏散人群等措施避免事态扩大，并第一时间报告赛区执委会。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赛区执委会决定。事后，赛区执委会应向大赛执委会报告详细情况。

十二、申诉与仲裁

本赛项在比赛过程中若出现有失公正或有关人员违规等现象，参赛学生可在比赛结束后2小时之内向仲裁组提出书面申诉。书面申诉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

是的叙述，并由参赛学生亲笔签名。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赛项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后的2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反馈复议结果。